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18-001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3002192），发证时间：2017年11月13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即2017年至2019年）享受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影响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13日